

4月15日至4月21日 650个网友帖文被部门受理

4月15日至4月21日，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共接到网友留言771个。其中，650个已由平台发布，并被相关部门受理。您可登录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www.nb8185.com)的“部门值守”栏目查看部门回复结果。

上周帖文处理情况如下：
1、受理网友帖文数：4月15日至4月21日，前十部门(县市区)依次为：鄞州区、市公安局、海曙区、江北区、市交通委、市人社局、江东区、慈溪市、北仑区、轨道交通指挥部。
2、帖文受理和回复工作综合得分：4月8日17时到4月15日17时的帖文，综合受理得分前十的部门(县市区)依次为：鄞州区、海曙区、市公安局、江北区、江东区、北仑区、轨道交通指挥部、市规划局、市教育局、慈溪市。
上周平台点击量为9237982人次。

相关链接

《宁波市网络民生服务工作监督考核实施办法》规定：工作日内，值守部门网上发言人会在24小时内受理网友帖文(遇节假日顺延)；5个工作日内(含)回复(疑难问题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延迟)。
根据这一规定，宁波市网络民生服务平台——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实行三色“亮灯”制度：3个工作日内(含)给予回复，标注绿灯；5个工作日内(含)回复，标注黄灯；超过5个工作日未回复的，标注红灯。
投诉、建议、咨询……请您登录www.nb8185.com，或微信关注“宁波民生e点通”(微信号：nb81850)，或拨打热线81850000。

(张枫)

部门回复精选

“4050”失业补贴 明年元月是否要取消

网友“单身超市”：大家都在传，明年元月起要取消“4050”失业人员补贴，是否确有其事？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甬人社发[2015]182号)确定：就业困难人员是指具有本市城镇户籍，有就业愿望和就业能力，持有《宁波市失业人员登记证》的下列人员：失业登记6个月以上未就业的女40周岁至50周岁、男50周岁至60周岁的失业人员；持有《宁波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的失业人员。我市就业创业新政《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甬政发[2015]112号)明确：从2017年1月1日起就业困难人员的年龄条件调整为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含5年)。也就是从2017年1月1日起，新来认定就业困难人员的年龄要求执行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含5年)，原先已经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的不作重新认定。

关于已经办理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的人员，根据甬人社发[2015]182号文件《关于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说明》，2017年1月1日前，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的就业困难人员期满后，从事灵活就业未间断并按规定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继续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丈夫只能陪产三天
我该如何讨说法
手机尾号为“6717”的网友：生小孩，我们单位规定丈夫陪产只能休三天假，请问我该如何讨说法？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法律规定男方享受十五天护理假。所在单位不让享受的可向当地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投诉。

泽民人行天桥
工期为何一拖再拖
网友“tacil”：这条人行天桥施工快一年了，行人和非机动车出行非常不方便。明明只要三四个月的工期，拖了这么长时间，请公布一下大幅度延期的原因，和准确的完工时间。
宁波市住建委：1、泽民天桥自2015年5月15日开工，预计2016年5月竣工验收。2、因天桥项目涉及专业种类较多，施工难度较大，地下管线众多等原因，临时受阻，工期有所延误。

董幼祺预约挂号
为什么减少了这么多
网友“piaoliuren”：董幼祺在中医院总院的号减少了10个，江东分院的不变。按理说董幼祺看病助手众多，速度也比较快，现在半天看60个人还绰绰有余，为什么这样的稀缺资源要减少？
宁波中医院：董幼祺主任经医师现为全国老中医专家学术经验传承指导老师，省级名中医，作为“全国名老中医董幼祺传承工作室”负责人，承担着相当繁重的工作。

李惠利东部医院
何时能列入全省医保单位
手机尾号为“8395”的网友：宁波李惠利东部医院何时能列入全省医保单位？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级一卡通联网结算医院是由省人社厅分批确定的，主要依据是全省各地布局和系统容量，一般一年扩大一批。我市目前已有20家医院纳入省级一卡通结算医院。李惠利东部医院成立后，关于开通省级一卡通交易结算资格的问题，东部医院、市医保中心、市人社局等单位已经通过各种途径多次向省人社厅反映，目前正在等待批示。其间我们会继续向省厅反映此问题。(海文 高洁)

物业晒账单 阳光公示期盼更阳光



《宁波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条例》规定：每年3月底前，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在物业管理区域内的醒目位置，公布管理区域内上一年度的相关物业经费收取、使用等情况，并公示至少10天，然后在4月1日—10日之间将所属物业服务项目财务公示资料(公示表格及服务区域公示照片)，上报辖区物业主管部门备案。

现在已是4月下旬，离规定的截止日期已半月有余。这一阳光公示是否已家喻户晓？其结果是否及时上报？种种迹象表明，情况貌似不尽如人意。

网友投诉 不少账单“晒”得不规范

物业账单该怎么晒？我市有关部门在《关于进一步做好物业服务收费财务公示的通知》(甬建发[2011]106号)中作了明确规定(见相关链接)。

如果所有企业都按这一《通知》中的规定进行阳光公示，物业财务情况应该会比较明晰的。但令人遗憾的是实际情况并非如此。

近两周来，不少网友投诉自家小区的物业账单。其中，最集中的反映有五：一是未公示；二是未按规定日期公示；三是内容公示不完整；四是其他项公式账目未解释说明；五是公示时间不足。

鄞州东裕社区，新天地物业。网友：4月13日的，账单在哪啊？
当天下午，记者根据网友的追问前往该小区，首先是仔细查看，没有发现相关公示；接着又问了5位居民，都表示未看到公示。

该小区物业工作人员回复记者：“最近正在办，马上会办。五月底前出账单。”为何未按规定在三月底前公示？工作人员说：“比较忙，很多账在总公司，我们这人手紧张。”

江东黄鹂新村，新升物业。网友：公示晚了不说，公示时间也不足！

黄鹂新村，住户超过5000户。根据网友反映，记者核实，该小区物业财务公示时间晚于3月底，而且从4月13日到19日，只公示了7天。物业工作人员的解释是：公示需要业委会盖章。而业委会是一个月开一次会并盖章的。物业账单递交的时候错过了3月的会，于是只能在4月12日的会议上盖章了。

江北桃源小区，永煌物业。网友：物业服务费的收支明细呢？
4月11日，记者在该小区南门人口附近的橱窗里，看到物业于3月20日公示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收支状况表》，表中“补充物业服务经费上不足”一项为538949.27元。根据要求，这种情况应按规定公示《物业服务费用收支明细表》，但橱窗中未有展示。

鄞州世纪花园，雅戈尔物业。网友：两张表为何只公示了一张？
4月14日，网友“杨女士”反映，

自家小区的物业只公布了一张《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收支状况表》。“我看朋友的小区里有两张，还有一张《物业服务费用收支状况表》，我们小区为何没有？还有物业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补充物业服务费这项收费，允许吗？”

记者发现，该小区的公示表格中明确列有“补充物业费137181.42”，属于第二种公示情况，必须公示《物业服务费用收支明细表》。

记者调查 公示账单七成业主没看到

采访中，记者就物业账单的公示问题作了一个随机调查，结果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尽管有众多网友反映并热议物业账单的公示问题，但在被访的100位居民中，却有七成以上对相关公示毫不知情，或干脆无视这一物业财务公示。

在桃源小区，记者站在橱窗旁，指着表格询问经过的近10位住户有没有注意到这张纸，得到的回答竟然都是“没有看到”。

湖景花园的很多业主同样表示“没看到”。一位姓刘的女士不解地对记者说：“在通信日新月异的今天，为何要以这样落后的张贴方式来公示？小区在台风天等时候都会给用户发短信提醒。既然这个公示要让住户监督，为什么不通过社区网站以及短信等方式呢？”

翠中社区的水女士称，早上上班步履匆匆，开上车就跑，晚上回家天色已晚，黑咕隆咚的，谁会留意这样的留言呢？为何不把公示的账单逐一塞进信箱或张贴到每户人家的门上？

业主们无视这一账单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是否有第三方给予了有效有力的监督？不少被访业主称，平时工作很忙，为此，只要物业管理不出大事或没有太不像话，就不会去关心物业费的使用，而且这些账单就算看了又怎样？一是不能看明白；二是就算看明白了有

疑问，你除了上网吐个槽外，能有精力与时间问到底吗？再说了，又不是自己一个人的事。

阳光公示 如何改进才能更阳光

账单公示只是一种手段。通过账单公示，实现全体业主对物业管理的参与和监督，维护业主合法权益和社区良性运作，促进宁波和谐，才是“晒”账单的终极目标。

由此来看，已实施了6年的甬城物业账单公示依然任重而道远。首先，物业公示的态度需要更有诚意，更与时俱进，比如如何建章立制，准时守信，细致周全；又比如如何创新手法，运用新媒体，实现线上线下的“双公示”；

其次，账单公示的内容需要更透明，更翔实，更有贴近性。不管愿意不愿意，该公示的都要公示。不要让公示的账单最后变成“业主想不到的不公示，公示了的看不懂”；

第三，有关部门对物业公示什么，尤其是怎样公示才能家喻户晓，并能吸引业主积极参与，还需要进一步细化流程，明确细节，并与相应责任追究环节挂钩；

第四，在强化小区业委会监督的同时，能否引入第三方审核机构，彻底改变物业公司公示什么就是什么的状况，并促使物业公司积极回应业主的要求和质疑，改进服务和管理。

最后，更希望全体业主切莫因为“工作忙没有时间和精力”，抑或因为“看不懂干脆不看”而忽略了这一公示。

业主们对账单有疑问或异议，有责任也有义务找物业服务企业反映，企业应当予以答复和说明。业委会或者十名以上业主对物业服务企业公布的物业经费收支情况有异议的，物业服务企业应当作为书面答复和说明。业委会也可以委托审计单位进行审计，费用在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以及相关场地经营所得的收入中支出。物业服务企业未按规定实行财务公示的，将被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物业服务企业将被记录公示不良行为，并被取消评优和老小区补贴资格。项目经理还将受到信用档案扣分处罚。”海曙区物业办相关负责人说。他还呼吁：“只有人人参与，才能使这一阳光公示更加阳光。”

(张璐 陈冬冬 海文)



东裕社区宣传张贴栏零乱不堪，里面没有物业账单的相关公示。(张璐 摄)

东裕社区宣传张贴栏零乱不堪，里面没有物业账单的相关公示。

相关链接

《关于进一步做好物业服务收费财务公示的通知》(甬建发[2011]106号)对物业账单的“晒”法作了明确规定。账单分两类，“晒”法有区别：

第一类，实行物业服务包干制收费方式的物业服务小区，公示内容需按《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收支状况表(示范文本)》公示相关事项，包括：

- 一、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收入
- 1、停车管理费；
- 2、经营用房租金；
- 3、其他收入。
- 二、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支出
- 1、补充物业服务费；
- 2、业委会运作经费；
- 3、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改造费用(扣除房屋保修费支付部分)

第二类，将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补贴物业服务不足的包干制收费方式的物业服务小区和实行物业服务酬金制收费方式的服务小区，公示内容除了需要公示第一类情况的相关事项外，还要按规范公示《物业服务费用收支明细表》，包括：

- 一、物业服务费用收入
- 1、物业综合服务费
- 2、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补充物业服务费
- 3、其他代付收入
- 二、物业服务费用支出
- 1、人员费用；
- 2、公共能耗费
- 3、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
- 4、绿化养护费用
- 5、清洁卫生费用
- 6、秩序维护费用
- 7、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
- 8、办公费用、固定资产折旧
- 9、税费
- 10、酬金
- 11、管理费分摊
- 12、其他费用
- 三、收支余额

物业账单必须按照规矩“晒”

《关于进一步做好物业服务收费财务公示的通知》(甬建发[2011]106号)对物业账单的“晒”法作了明确规定。账单分两类，“晒”法有区别：

第一类，实行物业服务包干制收费方式的物业服务小区，公示内容需按《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收支状况表(示范文本)》公示相关事项，包括：

- 一、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收入
- 1、停车管理费；
- 2、经营用房租金；
- 3、其他收入。
- 二、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支出
- 1、补充物业服务费；
- 2、业委会运作经费；
- 3、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改造费用(扣除房屋保修费支付部分)

第二类，将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补贴物业服务不足的包干制收费方式的物业服务小区和实行物业服务酬金制收费方式的服务小区，公示内容除了需要公示第一类情况的相关事项外，还要按规范公示《物业服务费用收支明细表》，包括：

- 一、物业服务费用收入
- 1、物业综合服务费
- 2、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收益补充物业服务费
- 3、其他代付收入
- 二、物业服务费用支出
- 1、人员费用；
- 2、公共能耗费
- 3、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
- 4、绿化养护费用
- 5、清洁卫生费用
- 6、秩序维护费用
- 7、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
- 8、办公费用、固定资产折旧
- 9、税费
- 10、酬金
- 11、管理费分摊
- 12、其他费用
- 三、收支余额

地铁站内为何“禁止拍照” 网友直呼“不理解”

不知您是否留意到，地铁2号线出入口的电梯旁贴出了一张禁止拍照的标识。这张小标识近日在本论坛被围观，并引发一场大讨论。

截至昨天下午发稿时，网友相关帖文的点击量已有8万余人次。地铁站里为何要禁止拍照？大家七嘴八舌，大呼不理解，并一致请求：别禁止拍照好不好？网友还质疑：

1、地铁站是国家机密吗？是军事重地吗？所拍内容无论好的，还是不好的，皆是为了展示或改进宁波轨道交通形象，难道有错？

2、禁止拍照需要有依据，可查阅《宁波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办法》和《宁波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为何没有这一内容？《办法》和《守则》中有一条禁止“影响轨道交通公共秩序、公共场所容貌、环境卫生的其他行为。”但在一般情况下，尤其是在上下班或节假日交通高峰时，拍照难道会对地铁公共秩序以及地铁容貌、环境卫生有影响吗？

3、现在地铁站无论是地下还是高架都安装了屏蔽门。乘客一切活动都只能在屏蔽门外进行。为此，拍照应该不会影响到行车安全吧？

4、如果说拍照会涉及肖像权，这一顾虑大可不必。拿出周末节假日出游拍的照片看看，无辜被照进去的陌生人更多！那是不是要把旅游景点的照相也给禁了呢？

5、南京等有些城市的确也禁止在地铁站内拍照。可也有其他很多城市是可以拍照的。比如深圳，地铁集团表示，对于在地铁站里拍照，商业行为不被允许，但对于普通市民拍照则是允许的。比如广州，地铁公司向媒体表示，在不涉及商业性质的情况下，市民基本可以随意拍照。再比如上海，轨道交通的运营方说，轨道交通的车站是公共区域，没有相关法规禁止乘客拍照，不会刻意禁止。宁波为什么要学南京，而不学深圳、广州与上海呢？

网友们的这些观点似乎也代表了很多市民的想法。上周，记者在地铁站内作了一个随机调查，结果有77%的被访者也反对地铁站内无条件地“禁拍”。更有市民朋友建议有

网友们的这些观点似乎也代表了很多市民的想法。上周，记者在地铁站内作了一个随机调查，结果有77%的被访者也反对地铁站内无条件地“禁拍”。更有市民朋友建议有

网友们的这些观点似乎也代表了很多市民的想法。上周，记者在地铁站内作了一个随机调查，结果有77%的被访者也反对地铁站内无条件地“禁拍”。更有市民朋友建议有

网友们的这些观点似乎也代表了很多市民的想法。上周，记者在地铁站内作了一个随机调查，结果有77%的被访者也反对地铁站内无条件地“禁拍”。更有市民朋友建议有

网友们的这些观点似乎也代表了很多市民的想法。上周，记者在地铁站内作了一个随机调查，结果有77%的被访者也反对地铁站内无条件地“禁拍”。更有市民朋友建议有



地铁站内张贴的禁止拍照标识。(仇龙杰 摄)

地铁站内张贴的禁止拍照标识。

地铁站内究竟该不该拍照？这件事儿您怎么看？欢迎微信搜索“nb81850”，关注宁波民生e点通后，继续发表意见和建议。(仇龙杰 宋旭)

热帖追踪